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丁列明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杭州总部十五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 9 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 9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丁列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1) 鉴于公司在前次将 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 65.27 元/份后，实施了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65.27 元/份调整为 65.08 元/份；

(2) 鉴于公司在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告后实施了 2018 年

度权益分派和 2019 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同意将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35.46 元/份调整为 35.16 元/份。

有关本次行权价格调整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万江先生、JIABING WANG 博士、LI MAO 博士已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期权暨调整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的议案》

(1) 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期权注销情况

1) 鉴于本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已期满，共有 182.5647 万份期权逾期未行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注销前述逾期未行权期权。

2) 本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30 人因个人原因离开公司工作岗位，根据相关规定，相关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经审议，同意取消前述 30 名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授予其的未行权股票期权 25.7730 万份。

3) 另外，9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行权比例未达 100%（其中 3 名绩效考核不合格，行权比例为 0），根据公司《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相关人员不能按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的 100% 行权，经审议，同意注销所涉的 1.0048 万份期权。

综上，本期股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 209.3425 万份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为 135 人，实际可行权数量为 163.9787 万份。

(2)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期权注销情况

1) 本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有 5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同意取消前述 51 名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授予其的未行权股票期权 108.9 万份。

2) 另外，9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行权比例未达 100%（其中 3 名绩效考核不合格，行权比例为 0），同意注销所涉的 1.0778 万份期权。

综上，本期股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 109.9778 万份，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为 186 人，实际可行权数量为 202.4292 万份。

有关本次注销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万江先生、JIABING WANG 博士、LI MAO 博士已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达成，《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中的 135 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其在规定的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预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63.9787 万份（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18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万江先生、JIABING WANG 博士已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达成，《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中的 186 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其在规定的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预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02.4292 万份（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万江先生、JIABING WANG 博士、LI MAO 博士已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制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有利于规范公司的证券投资行为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能有效控制风险，提高投资收益，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